

社會福利署就有關「要求政府就託兒服務計劃進行檢討及增加資源」的回應

感謝陳繼偉議員、張美雄議員和張展鵬議員就上述議題的意見，本署謹覆如下：

為家長提供的託兒服務

2. 為支援一些因工作或其他原因而暫時未能照顧子女的父母，社會福利署（社署）一直透過資助非政府機構為六歲以下幼兒提供多元化的幼兒照顧服務，包括獨立幼兒中心、附設於幼稚園的幼兒中心、暫託幼兒服務、延長時間服務及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等。
3. 獨立幼兒中心和附設於幼稚園內的幼兒中心共同提供幼兒照顧服務予三歲以下的幼兒；當中包括政府資助的幼兒中心，也有私營或非牟利機構營辦的幼兒中心。幼兒中心服務乃在一個安全、具啟發性及學習性的環境中，為剛出生至三歲以下的幼兒提供日間照顧服務，以培育他們的成長和發展，並支援一些因工作或其他原因而暫時未能照顧子女的父母。
4. 在 2015/16 學年，在西貢區內共有 33 所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合共提供 2 296 個照顧服務名額予三歲以下幼兒，整體使用率為 67%。當中 13 所為資助的幼稚園暨幼兒中心，為三歲以下幼兒提供全日照顧服務。整體而言，該些中心仍有服務餘額可供使用。
5. 此外，部份上述受資助的中心亦提供「暫託幼兒服務」及「延長時間服務」，以協助需要處理突發事情或其他事宜，或工作時間較長的家長照顧其六歲以下子女。截至 2015 年 12 月，西貢區的「暫託幼兒服務」及「延長時間服務」的名額總數分別為 20 個及 80 個，使用率分別為 74% 和 64%。

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

6. 「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照顧計劃）為需要長時間工作、工作時間不穩定、非常規、有突發需要、以及其他各種需要的家庭，因缺乏支援網絡和經濟困難而未能為他們的幼兒安排照顧，在鄰里層面提供具彈性的日間幼兒服務，並同時提升社區互助與關懷。照顧計劃由社區保姆義工提供家居照顧服務及中心託管小組予九歲以下的兒童。
7. 社署在 2014 年 10 月起強化照顧計劃，每區的營辦機構須在年度內任何時候提供最少 39 個家居照顧服務名額及 14 個中心託管小組名額，令全港十八區合共有最少 954 個服務名額。營辦機構可在社署規定的最低名額數目之上，靈活增設額外的社區保姆服務名額，以應付各區的服務需求。香港家庭福利會在西貢區營辦照顧計劃。在 2015-16 年度（截至 2015 年 12 月），此照顧計劃已為 644 名兒童提供服務。
8. 為回應社會對幼兒照顧服務的需求，以進一步支援婦女兼顧工作和家庭，政府將繼續推行以下措施：

- (a) 於 2015-16 年度起，分階段在需求殷切的地區內的資助幼兒中心及幼稚園

暨幼兒中心，增加約5 000個「延長時間服務」名額，以便更多有需要的六歲以下的學前兒童可以留在原有服務單位繼續接受延長時間的照顧，紓緩在職父母的壓力。其中，約1 200個名額(當中包括西貢區新增的32個名額)已自2015年9月開始分批提供。社署將按各區需求分階段推出餘下約3 800個名額；

- (b) 就中、長遠規劃而言，政府會展開顧問研究，就幼兒照顧服務的長遠發展提供意見；
- (c) 已在2016年3月推出一項為期兩年為祖父母而設的幼兒照顧訓練課程試驗計劃(試驗計劃)。試驗計劃旨在強化對跨代家庭的支援，加強幼兒照顧，支援婦女兼顧工作和家庭，並同時推動祖父母長者終身學習，創造豐盛晚年；及
- (d) 預計在2018-19年度，在沙田區增加約100個資助獨立幼兒中心名額，為三歲以下的幼兒提供全日制服務。社署會繼續監察各類幼兒照顧服務的需求，並在有殷切服務需求的地區規劃新的幼兒中心。

社會福利署

2016年7月14日